2020年2月13日 星期四 编辑:姜春晖 校对:贺心海 首席组版:胡昱

# 我市新增1名 新冠肺炎确诊患者

2020年2月11日0时至24时, 洛阳市新增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 病例1例。新增确诊病例中,瀍河区 1例。

截至2月11日24时,全市累计报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病例29例,现有重症病例1例,现有危重症病例1例(已转郑大一附院治疗),累计死亡病例0例,累计治愈病例2例。其中:确诊病例中,涧西区10例、瀍河区8例、老城区3例、西工区2例、高新区2例、洛龙区1例、洛宁县1例、偃师市1例、新安县1例。

现有疑似病例1例,目前正在观察中的密切接触者199人。

新增1例确诊病例信息如下: **病例29**: 熊某, 女, 32岁, 瀍河区

杨文街道银河小区,为原确诊病例 11杨某的儿媳。因杨某2月3日被 诊断为确诊病例,熊某被判定为其被 切接触者。2月5日出现发护车 转运到市第一人民医院就诊,经院内 专家组会诊不排除新冠肺炎可能留 观。2月6日、8日两次采样送检, 摆不确定。2月10日再次采样送检, 核酸检测结果阳性,转入市传染病医 院隔离治疗。2月11日,经专家组会 诊为确诊病例。

目前,患者病情平稳,正在按诊疗方案接受治疗。根据流行病学调查,该患者判定的密切接触者共5人,均在隔离医学观察中,未发现异常。 (洛阳市卫健委)

#### ▶ 新闻链接

### 我市又有两名新冠肺炎患者出院

#### 分别是我市确诊的第3例、第5例患者,其中一名已88岁高龄

本报讯 (记者 智慧 通讯员 刘群)昨日,在河南科技大学第一 附属医院开元院区感染科(市传染 病医院),我市又有两名新冠肺炎 患者治愈出院。

这两名患者分别是我市确诊的第3例、第5例患者。该院相关负责人介绍,两人均为男性,分别为88岁、31岁,于1月30日相继护入市传染病医院接受治疗,在医护人员全力救治下,肺部病灶明显吸收,呼吸道症状好转,两次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达到出院要求。

患者居住地涧西区的相关 工作人员及患者亲属专门前来 迎接他们回家。河南科技大學 第一附属医院院长董平栓嘱咐 患者,出院后注意居家休息和防护,保持良好心态,增强体质和 免疫力,医院也会及时随访,与 患者保持联系。

医护人员纷纷表示,88岁高龄的患者顺利出院,再次坚定了大家与疫情奋战的决心和信心,期待战"疫"阵地上捷报频传,更多患者早日走出隔离区。

# 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座谈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 孙自豪 孙小蕊 通讯员 杨猛)昨日下午,市长刘宛康主持召开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座谈会,听取企业生产经营中存在的问题和意见建议,研究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会上,与会企业负责同志直奔问题、畅所欲言。刘宛康认真听取大家发言,现场协调有关问题,责成与会市直单位和城市区政府负责同志回

应和答复企业的问题和建议,强调要在筑牢疫情阻击防线前提下,推动企业安全有序复工复产,最大程度降低疫情对企业发展的冲击与影响。

刘宛康强调,营商环境是洛阳发展的"命门之穴"。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主动对标市场需求、企业期待,在政策先行先试、体制机制创新上狠下功夫,全力推动营商环境持续

优化。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企业反映的痛点、难点和堵点,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好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真心实意为企业排忧解难。要强化问责问效,紧盯企业反映强烈、群众反映集中、社会普遍关注的问题,加大督查问责力度,倒逼责任落实。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琰君等参加会议。

# 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 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农业生产

本报讯(记者 李东慧)昨日,市委副书记 赵会生轻车简从、不打招呼,前往偃师市检查疫 情防控和农业生产等工作。

在偃师市高龙镇新发农场,赵会生实地察看 土壤墒情和小麦苗情,询问田间管理等情况。 赵会生指出,一年之计在于春。在当前疫情联防 联控的关键时期,各级各部门要在扎实做好农村 地区疫情防控的同时,认真抓好春耕备耕,密切 关注苗情,健全工作机制,创新工作方法,注意科 学运筹肥水,以防旺长、防病虫、防冻害为重点, 毫不放松地抓好春季麦田管理,切实做到疫情防 控和农业生产同步推进,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保障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发挥积极作用。

赵会生还查看了偃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情

况,先后来到偃师市大口镇草庙村卡点和龙少快速通道偃师卡点,对辛勤工作在防控一线的基层党员干部表示慰问。赵会生强调,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集中精力、心无旁骛把每一项工作、每一个环节都做到位,让党旗在疫情防控一线高高飘扬。

# 毫不松懈抓好疫情防控 积极有序抓好复工复产

本报讯(记者 智慧)昨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吴中阳到孟津县白鹤镇牛庄村、鹤中社区和白鹤 镇中心卫生院、金三角购物广场、农贸市场等处, 暗访督导疫情防控工作,并到洛阳宏兴新能化 工有限公司、洛阳双瑞防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优波利新材料有限公司等督导疫情防控、复工 复产等。

吴中阳指出,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

中央、省委、市委部署要求,坚守底线、统筹兼顾、科学调度,既要毫不松懈抓好疫情防控, 又要积极有序抓好复工复产。各相关部门要加强企业复工复产的人员排查、防控措施等监督指导,统筹解决好原料、人工等实际困难, 为企业复工复产创造良好环境、提供优质服务。相关企业要履行主体责任,提升思想认识,强化日常防控,切实做好复工复产的各项准备工作。 吴中阳强调,要坚决贯彻落实坚定信心、同 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再接再 厉、英勇斗争,以更坚定的信心、更顽强的意志、 更果断的措施,坚决把疫情扩散蔓延势头遏制 住;要坚持重心下沉,群防群治、联防联控,充分 发挥村、社区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 范作用,扎实做好村、社区管控点值班、群众生活 服务保障等工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 争、总体战、阻击战。

# 坚持村组群防群治 筑牢疫情防控坚实防线

本报讯(记者 李三旺 通讯员 冯波)昨日, 市政协主席杨炳旭带队到新安县,就联系分包的 贫困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行督导调研。

北治镇刘黄村是市政协机关对口帮扶贫困村,杨炳旭首先来到这里,看望慰问疫情防控卡点值班人员和村组党员干部,并送去消毒液等防疫物资。随后,他来到自己联系的北冶镇张官岭村疫情防控卡点,送去防疫物资,详细检查值班

安排、防控监测设备应用、进出车辆人员登记等情况,对疫情防控工作提出要求。

杨炳旭强调,当前疫情防控正处在全面阻击的 关键期,形势依然严峻,要始终坚持把守护群众生 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持续深入抓好疫情 防控工作,为巩固贫困村脱贫成果提供保障。要善 始善终做好重点人员登记隔离和基层管控点值班 工作,强化网格化管理,坚决守住村组管控防线。 要及早做好春耕生产、植树造林和产业扶贫等相关准备工作,在做好疫情防控前提下,依规报批有序启动并扎实推进。要以"党建引领、'三治'并进、服务进村(社区)"为抓手,全面提升村党支部战斗力执行力,深化党员志愿服务,广泛动员群众和各方面力量,把有效管控与贴心服务融为一体,切实为群众提供防疫保健、生产生活等方面的优质服务,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奠定坚实基础。

# 战疫情,20项措施优化营商环境促发展,让实体经济"轻装上阵"

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台关于妥善应对疫情影响 进一步优化营商法治环境的20项新措施

为妥善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影响,2月12日,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及时出台《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妥善应对疫情影响进一步优化营商法治环境的二十条措施》,从刑事审判、民事审判、行政审判、执行及"两个一站式"建设等五个方面,推出疫情防控形势下优化营商环境的20项新措施,坚定企业信心,运用司法手段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助力经济平稳运行。

# 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 营造安全稳定发展环境

依法从严从快打击借疫情哄抬物价、囤积居奇、捏造涨价信息、制售假冒伪劣产品、敲诈勒索企业、强迫企业捐款、破坏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及"职业放贷人"趁机实施高利贷、"套路贷"虚假诉讼等违法犯罪行为,保护企业合法权益,维护正常市场秩序。

坚持严格执法与谦抑原则适用相结合,严格把握刑事犯罪认定标准,严格界定企业在生产自救过程中的行为性质,审慎把握罪与非罪界限,坚决防止利用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坚决防止将民事责任上升为刑事责任。

强化对企业主的重点保护,对保障疫情防控和民生发挥重要作用的企业负责人犯罪情节较轻、社会危害性较小或者具有从轻减轻情节、从宽处罚效果较好的,依法从轻或减轻处罚,最大限度支持所涉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 依法审理涉疫情民商事案件 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对当事人因疫情而不能履约或履约对当

事人权益造成重大影响的买卖、担保、租赁、建设施工、运输、餐饮、旅游等领域合同纠纷,依照公平、诚实信用等原则,综合考量当事人之间约定、疫情发展阶段、疫情与履约不能或履约困难之间因果关系,以及疫情影响程度等因素,根据不可抗力或情势变更等相关规定,并结合案件具体情况,依法稳妥审理。

严格按照我市《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支持实体经济全面发展的意见》相关要求,依法支持金融机构针对防控疫情的各项金融措施。对企业受疫情影响较大引发的金融借款纠纷,依法审慎审查金融机构提出的借款提前到期、单方解除合同等主张,促进金融机构以展期续贷、分期还款协议等方式协商解决纠纷,努力降低企业融资、解纷成本。充分运用发布典型案例、司法建议等方式,规范金融机构和市场主体经营行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审慎处理因疫情影响而引发的劳动争议,坚持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与促进企业生存发展并重原则,依法合理认定疫情防控期间劳动者的报酬待遇,审慎处理劳动者因欠薪、企业因经营困难等引发的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纠纷,引导企业与职工协商通过调整薪酬、转岗轮休、缩短工时、待岗等方式稳

定企业用工,维护好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合法机关

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主导作用,依法保护与疫情防治相关的诊断检测技术、抗病毒药物、医用呼吸防护产品、环境消毒与废物处理等方面的知识产权。严厉制裁生产、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口罩、医用手套、护目镜、防护服、隔离服等防护用品、消毒用品和抗病毒药品等违法行为,切实发挥好相关企业在疫情防控防治中的积极作用。

依法保障时效和期间利益,对当事人因疫情防控不能正常行使民事请求权的,依法适用诉讼时效中止的规定。确因疫情及疫情防控措施耽误举证、上诉、申请执行等民事诉讼期限的,依法适用期间顺延的规定。认真落实上级法院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诉讼活动相关事项的通告,适度调整开庭、听证等诉讼活动时间并做好解释工作,切实保障当事人实体权利和诉讼权利。

# 扎实做好行政审判 依法支持政府疫情防控工作

对政府出台的疫情防控政策规定、支持实体经济全面发展的类类,以及针对障壁病

史、强行闯卡、造谣传谣等行为采取的行政处 罚及强制措施,依法保障实施。

依法审理疫情防控期间涉及查处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以及哄抬物价、不正当竞争等扰乱、破坏市场秩序等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案件,保障市场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稳妥审理涉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缓交社 会保险费、缓交住房公积金等政策实施中发 生的行政案件,平衡好企业减负与维护职工 合法权益之间的关系。

#### 强化善意文明理念 保障防疫物资生产企业正常经营

对明确专用于疫情防控的资金和物资,不宜采取查封、冻结、扣押、划拨等保全和强制执行措施。对生产经营受疫情影响暂时困难但能适应市场需要、尚有发展潜力和经营价值的企业,依法慎用强制执行措施,积极促成执行和解。对因疫情需要生产加工疫情防控产品的被执行人,可暂缓采取查控措施、纳入失信和限制消费措施。被采取强制措施的疫情防控物资生产经营企业,为恢复生产经营,提出临时解除或变更保全措施、恢复信用等申请的,在组织双方充分协商、综合评估利

益风险的基础上,依法支持其申请,为其恢复

生产、获得信贷创造条件。 健全完善企业救治和退出机制,对生产研发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物资或因疫情影响暂时出现资金周转困难、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有发展前景的企业,可暂不受理破产申请。对已经进入破产程序的生产、销售、运输疫情防控专用物资或者疫情防控期间生产生活必需品的企业,视情依法作出紧急许可恢复生产等决定。加强涉疫情防控物资生产经营企业重整、和解工作,适当延长重整期间,依法、灵活、及时处置涉疫情重要物资。

### 依托"两个一站式"建设 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

密切关注受疫情影响较大的生产经营企业、餐饮旅游行业、房屋租赁市场、劳动用工领域可能发生的矛盾纠纷,主动评估法律风险,充分利用官网、微博、微信、抖音等媒体平台及时发布和解读相关司法政策,引导企业早预防、早处置。

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强化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充分发挥人民调解、民商事调解、行政调解、行业调解优势,加大与司法行政机关、仲裁机构协调配合力度,扎实做好在线调解、司法确认等各项工作,在平衡各方利益的前提下实质性化解纠纷,巩固诉源治理成效。

全面推进在线诉讼服务,及时回应当事人司法诉求,深度运用12368诉讼服务热线、"河南移动微法院"微信小程序或河南法院诉讼服务网等方式办理诉讼事务,积极推广网上立案、跨域立案、网上开庭,创新审理方式,确保涉诉事项实现网上办、隔空办、优质办。

对因疫情防控引发的涉企诉讼案件,开辟快速受理、快速审理、快速执行的"绿色服务通道",一律当天立案受理、当天移送审理。

加快推进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 点工作,优化司法确认程序、完善小额诉讼程 序、完善简易程序规则、扩大独任制适用范 围、健全电子诉讼规则,降低企业诉讼成本, 提升案件审理质效,优化营商法治环境核心 指标

加大司法救助帮扶力度,对因疫情影响 出现资金困难的企业,加大诉讼费用缓交、减 交支持力度。加强诉讼引导和法律释明,依 法引导诉讼能力较弱的中小企业及时获得司 法数次

充分发挥典型案例引领示范作用,高度 重视疫情防控期间案例收集、编撰工作,突出 "以案释法"对社会行为规则的引领、示范、指 导作用,为促进疫情期间社会大局稳定积极 贡献法院智慧。 (刘海琳)

实体经济全面发展的举措,以及针对隐瞒病 等申请的,在组织双方充分协商、综合评估利 贡献法院智慧。 (刘海廷